

关于 18 日组织学生签订还贷协议的通知

各位老师：

你们好！我校定于 5 月 18 日（周三）组织学生签订国家助学贷款还贷协议，麻烦各位老师通知相关学生（学生名单请见附件）准备好以下相关材料，准时参加。

- 1、《中国银行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合同》；
- 2、身份证复印件（正反两面）；
- 3、中国银行存折复印件（该存折账户将作为贷款还贷账户，请务必保证其有效性）。

另外，保送 / 考入我校研究生的学生可签订展期协议，但另需准备由学院出具的研究生录取证明。

- 注：**
- 1、如有学生丢失《中国银行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合同》，请通知其本人带上身份证前往中国银行南京玄武支行（洪武北路127 号）打印国家助学贷款信息。
 - 2、如无法提供中国银行存折，可携带本人身份证、中国银行借记卡至中行任一网点柜台办理 **7862** 交易，打印出该借记卡的账号。
 - 3、如有学生已提前结清贷款，请通知其准备好结清证明复印件交至现场。
 - 4、保送/ 考入我校研究生可以签订展期协议，也可以签订正常还贷协议。
 - 5、附件中的学生名单可能因为学生学籍异动等情况而有所不符，麻烦各位老师 13 日前反馈这部分学生学籍异动信息。

还贷协议签订具体时间、地点安排如下表：

校 区	教 室	时 间	备 注
四牌楼校区	中山院 401、402	5 月 18 日 8:30	四牌楼、丁家桥校区 学生签订正常还贷协议
	中山院 403	5 月 18 日 8:30	四牌楼、丁家桥校区 学生签订展期协议
九龙湖校区	教四 204	5 月 18 日 13:30	九龙湖校区学生签订 正常还贷协议
	教六 204	5 月 18 日 13:30	九龙湖校区学生签订 展期协议

最后，还烦请各院（系）届时尽量派一位老师进行现场指导。

东南大学贷款管理办公室

2011 年5 月11 日